

证券代码：838971

证券简称：天马新材

公告编号：2025-081

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5 日以通讯或直接送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郝婷婷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天马新材：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83）和《天马新材：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8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天马新材：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8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导热填充粉体材料生产建设项目”已建设

完毕并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天马新材：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前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即 2025 年 9 月 24 日至 2026 年 9 月 23 日，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天马新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确保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天马新材：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有效降低大宗商品市场风险，对冲主要原材料价格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良影响，2025 年度公司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通过套期保值的避险机制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进而维护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拟套期保值最高持仓数量将不超过公司实际需要的采购量，套期保值的投资额度实行保证金的总额控制，保证金占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资金可循环使用）。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天马新材：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

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机制，提高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股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天马新材：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告编号：2025-1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与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继续对公司经营、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天马新材：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废止<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与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因此拟废止《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